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OLPOINT INNONISM HOLDING LIMITED

快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0)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關於快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誤導成分。

財務摘要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本集團收益約216.2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上期」)約172.6百萬港元增加約25.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由上期約6.3百萬港元增加約1.4百萬港元或21.0%至期間約7.7百萬港元。
- 期間，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 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約為2.26港仙(上期：1.87港仙)。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216,199	172,609
服務成本		<u>(214,690)</u>	<u>(167,413)</u>
毛利		1,509	5,196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5	25	(79)
行政開支		(8,693)	(10,600)
融資成本	6	<u>(675)</u>	<u>(1,193)</u>
除稅前虧損	7	(7,834)	(6,676)
所得稅開支	8	<u>—</u>	<u>—</u>
期間虧損		<u><u>(7,834)</u></u>	<u><u>(6,676)</u></u>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676)	(6,342)
非控股權益		<u>(158)</u>	<u>(334)</u>
		<u><u>(7,834)</u></u>	<u><u>(6,676)</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10	<u><u>(2.26)</u></u>	<u><u>(1.87)</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	(7,834)	(6,676)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21</u>	<u>65</u>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7,813)</u></u>	<u><u>(6,611)</u></u>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664)	(6,305)
非控股權益	<u>(149)</u>	<u>(306)</u>
	<u><u>(7,813)</u></u>	<u><u>(6,611)</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9月30日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1	1,857	2,190
使用權資產	12	3,698	4,7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3,680	3,680
租賃按金		100	139
		<u>9,335</u>	<u>10,773</u>
流動資產			
存貨	14	400	8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39,831	28,34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896	1,810
合約資產	16	64,501	81,6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33	11,195
		<u>119,161</u>	<u>123,88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26,719	30,232
合約負債	18	32,727	27,38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9	14,000	4,000
銀行借貸	20	4,088	5,216
租賃負債	21	1,595	1,797
		<u>79,129</u>	<u>68,631</u>
流動資產淨值		<u>40,032</u>	<u>55,251</u>

		2025 年 9 月 30 日 千 港 元 (未 經 審 核)	2025 年 3 月 31 日 千 港 元 (經 審 核)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9,367</u>	<u>66,024</u>
非流動負債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9	12,000	20,000
租賃負債	21	2,198	3,042
其他非流動負債		<u>258</u>	<u>258</u>
		<u>14,456</u>	<u>23,300</u>
資產淨值		<u><u>34,911</u></u>	<u><u>42,72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3,400	3,400
儲備		<u>30,704</u>	<u>38,36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4,104	41,768
非控股權益		<u>807</u>	<u>956</u>
總 權 益		<u><u>34,911</u></u>	<u><u>42,724</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經審核)	3,400	58,541	10,010	-	(3,773)	68,178	174	68,352
期間虧損	-	-	-	-	(6,342)	(6,342)	(334)	(6,676)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37	-	37	28	65
期間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37	(6,342)	(6,305)	(306)	(6,61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165)	(165)
非控股權益向一間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1,380	1,380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3,400</u>	<u>58,541</u>	<u>10,010</u>	<u>37</u>	<u>(10,115)</u>	<u>61,873</u>	<u>1,083</u>	<u>62,956</u>
於2025年4月1日(經審核)	<u>3,400</u>	<u>58,541</u>	<u>10,010</u>	<u>9</u>	<u>(30,192)</u>	<u>41,768</u>	<u>956</u>	<u>42,724</u>
期間虧損	-	-	-	-	(7,676)	(7,676)	(158)	(7,834)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12	-	12	9	21
期間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12	(7,676)	(7,664)	(149)	(7,813)
於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3,400</u>	<u>58,541</u>	<u>10,010</u>	<u>21</u>	<u>(37,868)</u>	<u>34,104</u>	<u>807</u>	<u>34,911</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7,834)	(6,676)
按下列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675	1,193
廠房及設備折舊	411	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6	1,46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172
利息收入	(22)	(8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5,694)	(3,564)
存貨減少／(增加)	467	(8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1,483)	(6,484)
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37)	(594)
合約資產減少	17,161	29,88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396)	(10,214)
合約負債增加	5,341	11,436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2,359	19,653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2	7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236)
購買廠房及設備	(76)	(924)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64)	(1,085)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1,056)	(1,388)
償還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130)	(97)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借款所得款項／ (償還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借款)	2,000	(9,900)
償還來自本公司董事的借款	—	(10,000)
償還銀行貸款	(1,128)	(1,083)
已付利息	(662)	(1,50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1,380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976)	(22,59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319	(4,024)
-------	---------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195	23,274
--------	--------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9	41
----	----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33	19,291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3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白石角香港科學園第一期5W樓3樓315A室。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本公司的母公司Advance Goal Group Limited(「**Advance Goal**」)，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提供裝修服務、翻新服務及Nano-AM應用服務。

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2025年11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該等資產按公平值計量。

管理層編製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別。

3.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5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應用下列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並於本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亦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及一間營運附屬公司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獲呈報的有關資料乃專注於所交付或所提供的服務類別。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裝修工程—指新建樓宇工程。
- (b) 翻新工程—指涉及升級及／或改造及／或拆卸現有工程的現有樓宇工程。
- (c) Nano-AM工程—指提供納米光催化防污材料(「**Nano-AM**」)並將其應用於各類遊艇維修及保養工程。
- (d) 其他—指研發、製造及銷售環保空氣淨化機。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裝修及翻新服務。當本集團履約行為創造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已控制的資產，則該等服務隨時間確認為已完成履約責任。該等服務的收益乃根據合約的完成階段採用投入法確認。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有關Nano-AM的遊艇服務，並向客戶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個別Nano-AM及維修服務被視為履約責任，而該等服務的收益於相關特殊服務完成時確認。由於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故保養服務收益隨時間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裝修工程	翻新工程	Nano-AM 工程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118,002</u>	<u>95,149</u>	<u>1,520</u>	<u>1,528</u>	<u>216,199</u>
分部溢利／(虧損)	<u>5,312</u>	<u>(3,639)</u>	<u>(212)</u>	<u>48</u>	<u>1,509</u>
利息收入					22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虧損，淨額					3
未分配開支					<u>(9,368)</u>
除稅前虧損					<u><u>(7,834)</u></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裝修工程	翻新工程	Nano-AM 工程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141,626</u>	<u>28,696</u>	<u>1,640</u>	<u>647</u>	<u>172,609</u>
分部溢利／(虧損)	<u>4,974</u>	<u>(61)</u>	<u>372</u>	<u>(89)</u>	5,196
利息收入					88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虧損，淨額					(167)
未分配開支					<u>(11,793)</u>
除稅前虧損					<u>(6,676)</u>

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期間，概無內部細分銷售(上期：無)。

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並無分配政府補貼、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未分配開支的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承受的稅前溢利／虧損。本集團以此計量方法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由於該等資料未定期提供至主要經營決策者及未用於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故本集團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

地理資料

有關本集團按照客戶的地理位置呈列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	214,671	171,962
中國內地	<u>1,528</u>	<u>647</u>
	<u>216,199</u>	<u>172,609</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2	75
其他利息收入	10	13
雜項收入	—	1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172)
匯兌收益／(虧損)淨值	3	(10)
	<u>25</u>	<u>(79)</u>

6.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利息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73	339
銀行及其他借貸	72	757
租賃負債	130	97
	<u>675</u>	<u>1,193</u>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扣除以下各項的除稅前虧損：		
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015	2,01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9
	<u>2,024</u>	<u>2,024</u>
其他勞工成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7,234	19,43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5	643
	<u>17,759</u>	<u>20,080</u>
總勞工成本	19,783	22,104
減：列作服務成本的金額	<u>(14,644)</u>	<u>(16,778)</u>
列作行政開支的金額	<u>5,139</u>	<u>5,326</u>
核數師薪酬	200	260
廠房及設備折舊	411	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6	1,46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u>-</u>	<u>172</u>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上期：無)。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7,676)</u>	<u>(6,342)</u>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340,000</u>	<u>340,000</u>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廠房及設備

	傢俱及設備 千港元	裝飾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2024年4月1日	1,099	341	–	2,604	4,044
添置	183	15	188	554	940
匯兌調整	(1)	–	(1)	–	(2)
於2025年3月31日	<u>1,281</u>	<u>356</u>	<u>187</u>	<u>3,158</u>	<u>4,982</u>
累計折舊					
於2024年4月1日	717	237	–	1,059	2,013
年內支出	<u>196</u>	<u>30</u>	<u>27</u>	<u>526</u>	<u>779</u>
於2025年3月31日	<u>913</u>	<u>267</u>	<u>27</u>	<u>1,585</u>	<u>2,792</u>
賬面值					
於2025年3月31日	<u><u>368</u></u>	<u><u>89</u></u>	<u><u>160</u></u>	<u><u>1,573</u></u>	<u><u>2,190</u></u>
未經審核					
成本					
於2025年4月1日	1,281	356	187	3,158	4,982
添置	76	–	–	–	76
匯兌調整	<u>–</u>	<u>–</u>	<u>4</u>	<u>–</u>	<u>4</u>
於2025年9月30日	<u>1,357</u>	<u>356</u>	<u>191</u>	<u>3,158</u>	<u>5,062</u>
累計折舊					
於2025年4月1日	913	267	27	1,585	2,792
期內支出	96	12	17	286	411
匯兌調整	<u>1</u>	<u>–</u>	<u>1</u>	<u>–</u>	<u>2</u>
於2025年9月30日	<u>1,010</u>	<u>279</u>	<u>45</u>	<u>1,871</u>	<u>3,205</u>
賬面值					
於2025年9月30日	<u><u>347</u></u>	<u><u>77</u></u>	<u><u>146</u></u>	<u><u>1,287</u></u>	<u><u>1,857</u></u>

以上廠房及設備項目乃以直線法按以下年折舊率計算折舊：

傢俱及設備	20%-30%
裝飾	20%
機器	10%-20%
汽車	20%

12.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2024年4月1日	6,253
添置	4,632
於終止租賃後終止確認	(3,653)
於提早終止租賃後終止確認	(779)
匯兌調整	(8)

於2025年3月31日 6,445

累計折舊

於2024年4月1日	3,309
年內支出	2,603
於終止租賃後終止確認	(3,653)
於提早終止租賃後終止確認	(574)
匯兌調整	(4)

於2025年3月31日 1,681

賬面值

於2025年3月31日 4,764

未經審核

成本

於2025年4月1日	6,445
匯兌調整	19

於2025年9月30日 6,464

累計折舊

於2025年4月1日	1,681
期內支出	1,076
匯兌調整	9

於2025年9月30日 2,766

賬面值

於2025年9月30日 3,698

使用權資產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在二至四年(2025年3月31日：二至四年)的租賃期限內就其經營使用若干租賃物業作為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的權利。

於期間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之開支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6	1,467
租賃負債利息	130	97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1,186,000港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485,000港元)，並已計入融資活動內。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人壽保險合約，按公平值計量	3,680	3,680

於2022年9月，本集團與保險公司訂立人壽保險保單(「保單」)，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投保。根據保單，受益人和保單持有人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投保金額為520,000美元(相當於4,083,000港元)。

人壽保險合約於2025年9月30日的公平值估計為473,000美元(2025年3月31日：473,000美元)(相當於約3,68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3,680,000港元)，即該保險合約於該日期終止情況下可退回予本集團的擔保現金值。擔保現金值隨著時間的推移而增加，及於保險合約第7年估計為520,000美元。

於2025年9月30日，賬面值3,68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3,680,000港元)的人壽保險合約已就本集團銀行借貸用作抵押，詳情披露於附註20。

14. 存貨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u>400</u>	<u>867</u>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46,694	35,325
減：信貸虧損撥備	<u>(7,144)</u>	<u>(7,144)</u>
貿易應收款項減減值虧損	<u>39,550</u>	<u>28,181</u>
其他應收款項	<u>281</u>	<u>16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39,831</u>	<u>28,348</u>

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合共約39,55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28,181,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逾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撥備)對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分析：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逾期：		
0至30日	36,756	16,556
31至60日	16	3,344
61至90日	65	3,623
超過90日	2,713	4,658
	<u>39,550</u>	<u>28,181</u>

16. 合約資產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裝修工程	57,025	69,788
翻新工程	9,240	13,638
	<u>66,265</u>	<u>83,426</u>
減：信貸虧損撥備	(1,764)	(1,764)
	<u>64,501</u>	<u>81,662</u>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收取已完成而未開單工程代價的權利有關，原因為有關權利須視乎本集團的未來表現而定。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合約包括於若干特定里程碑達成後於合約期間按階段付款的付款計劃。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0,602	25,17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應計利息	156	272
其他應計及應付款項	5,961	4,784
	<u>26,719</u>	<u>30,232</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11,280	13,316
31至60日	5,876	7,528
61至90日	573	1,146
超過90日	2,873	3,186
	<u>20,602</u>	<u>25,176</u>

18. 合約負債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裝修工程	27,476	20,690
翻新工程	4,886	5,880
Nano-AM工程	198	468
其他	167	348
	<u>32,727</u>	<u>27,386</u>

1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Advance Goal款項	<u>26,000</u>	<u>24,000</u>
還款：		
– 按要求或一年內	14,000	4,000
– 於第二年	<u>12,000</u>	<u>20,000</u>
	<u>26,000</u>	<u>24,000</u>
就報告目的分析：		
非流動負債	12,000	20,000
流動負債	<u>14,000</u>	<u>4,000</u>
	<u>26,000</u>	<u>24,000</u>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個月利率計息，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每年為3.6厘(2025年3月31日：每年為3.7厘)。

20. 銀行借貸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貸款	<u>4,088</u>	<u>5,216</u>
還款：		
– 按要求或一年內	<u>4,088</u>	<u>5,216</u>
	<u>4,088</u>	<u>5,216</u>
就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負債	<u>4,088</u>	<u>5,216</u>
	<u>4,088</u>	<u>5,216</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合共37,50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37,500,000港元)，截至該日期，本集團已動用銀行借貸約4,088,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5,216,000港元)及履約債券保證約24,664,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22,204,000港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償還銀行借貸按銀行最優惠貸款利率減2.25厘，即於2025年9月30日每年2.875厘(2025年3月31日：每年3厘)計息。銀行信貸乃由以下作抵押：

- (i) 本集團擔保現金值約為3,68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3,680,000港元)港元的人壽保險合約押記(附註13)；
- (ii) 來自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三名董事的個人擔保；及
- (iii) 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最多35,00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35,000,000港元)。

21. 租賃負債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595	1,797
超過一年但兩年以內	<u>2,198</u>	<u>3,042</u>
	3,793	4,839
減：流動負債內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項	<u>(1,595)</u>	<u>(1,797)</u>
非流動負債內須於一年後償還之款項	<u><u>2,198</u></u>	<u><u>3,042</u></u>

2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4年4月1日(經審核)、2025年3月31日(經審核) 及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u>10,000,000,000</u></u>	<u><u>1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4月1日(經審核)、2025年3月31日(經審核) 及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u>340,000,000</u></u>	<u><u>3,400</u></u>

2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2024年8月26日，本公司出售一間附屬公司Best Housing Limited 51%的股權，總現金代價為1港元。Best Housing Limited從事提供翻新服務。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出售資產淨值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6
應計款項	(25)
	337
非控股權益	(165)
	17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千港元
現金代價(少於1,000港元)	—
出售資產淨值	(172)
	(172)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少於1,000港元)	—
所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236)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淨值	(236)

24. 履約保證及或然負債

由本集團承接的建築合約的若干客戶要求集團實體以履約保證的形式就進行合約工程發出擔保。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發出的未償還履約保證擔保如下：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由銀行就履約擔保發出的履約保證	<u>24,664</u>	<u>22,204</u>

25. 關聯人士披露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與若干關聯人士的交易、結餘外，本集團有以下關聯人士交易：

(a) 來自董事借款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利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董事借款的利息	—	63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利息	<u>473</u>	<u>339</u>
	<u>473</u>	<u>970</u>

(b) 關鍵管理層成員之報酬

本公司董事被視為本集團關鍵管理層成員。本公司董事的薪酬載於附註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香港提供裝修服務、翻新服務及 Nano-AM 應用服務。

裝修及翻新服務

本集團的裝修及翻新服務客戶包括：(i) 地產發展商，部分(或其控股公司)於聯交所上市；(ii) 裝修及翻新項目的總承建商或直接承建商；及(iii) 物業擁有人或租戶。

本集團的裝修及翻新服務主要包括為私營界別不同處所類型(包括香港住宅公寓及寓所、示範單位、會所、銷售處、住宅及商業樓宇的公共空間、辦公室、商場及商店)提供室內裝修及翻新解決方案。

作為項目管理人及主要協調人，本集團負責項目的整體執行，包括(其中包括)在服務開始直至交付竣工證書過程中的規劃、協調、監控及監管項目，以及保用期間內的後續缺陷修正。

對規模超過10百萬港元的項目(下文定義為大型項目)，於期間，本集團獲授共一項大型項目(上期：兩項大型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11.8百萬港元(上期：97.9百萬港元)，期間貢獻收益約8.1百萬港元(上期：5.9百萬港元)。

Nano-AM 應用服務

於2023年，本集團已獲得Nano-AM獨家銷售牌照，該種材料為一種環保防污材料，可有效防止塗層表面的微生物滋長，目前用作表面消毒材料及建築材料、船艇的保護性塗料。

憑藉Nano-AM的獨家銷售牌照，本公司成功開拓海事維修及維護業務。本集團負責銷售及推銷Nano-AM，並為Nano-AM應用探索其他機會。

董事會相信，Nano-AM亦可在其他方面(包括我們的裝修及翻新項目)中有實在應用，亦為本集團透過在建築材料市場銷售Nano-AM擴大收入來源的良機。

展望未來，除Nano-AM應用的龐大發展潛能外，董事會相信，高端裝修及翻新服務的需求將保持強勁，本集團將據此繼續開拓該市場。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向客戶提供裝修及翻新服務及Nano-AM應用服務。

下表按營運分部載列我們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裝修工程	118,002	54.6	141,626	82.0
翻新工程	95,149	44.0	28,696	16.6
Nano-AM工程	1,520	0.7	1,640	1.0
其他	1,528	0.7	647	0.4
	<u>216,199</u>	<u>100.0</u>	<u>172,609</u>	<u>100.0</u>

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上期約172.6百萬港元增加至期間約216.2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5.3%。

期間，裝修工程的收益約為118.0百萬港元，較上期約141.6百萬港元減少約16.7%。減少乃主要由於位於黃竹坑、佐敦、元朗及大嶼山的若干大型裝修項目大部分工程於過往財政期間進行所致。因此，該等項目所貢獻的收益總額由上期約53.5百萬港元減少至期間約6.4百萬港元。

期間，翻新工程的收益約為95.0百萬港元，較上期約28.7百萬港元增加約231.6%。增加乃主要由於位於中環及壽臣山的大型翻新項目所貢獻的收益有所增加。該等大型翻新項目乃於上期之後展開，於期間貢獻收益約87.1百萬港元。

服務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上期約167.4百萬港元增加至期間約214.7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28.2%。該增幅與期間收益增加大體一致。

下表按營運分部載列我們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毛利／ (毛損)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毛損) 千港元	毛利率 %
裝修工程	5,312	4.5	4,974	3.5
翻新工程	(3,639)	(3.8)	(61)	(0.2)
Nano-AM工程	(212)	(13.9)	372	22.7
其他	48	3.1	(89)	(13.8)
	<u>1,509</u>	<u>0.7</u>	<u>5,196</u>	<u>3.0</u>

整體毛利由上期約5.2百萬港元減少約3.7百萬港元或71.0%至期間約1.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間承接的若干大型項目毛利率較低，且期間若干大型項目成本超支。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約25,000港元，而上期則為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約79,000港元。變動乃主要由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減少約172,000港元及利息收入減少約63,000港元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8.7百萬港元及10.6百萬港元，減少約18.0%。該減幅乃主要由於研究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折舊開支分別減少約0.5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融資成本分別約為0.7百萬港元及1.2百萬港元，減少約43.4%。該減幅乃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減少約0.5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上期：無)。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7.7百萬港元(上期：6.3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借貸融資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自銀行取得信貸融資最多約37.5百萬港元(2025年3月31日：37.5百萬港元)，其包括但不限於定期貸款、透支及銀行擔保。在全部銀行融資當中，4.1百萬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2025年3月31日：5.2百萬港元)尚未償還。於2025年9月30日，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的履約保證項下已擔保總額為24.7百萬港元(2025年3月31日：22.2百萬港元)。定期貸款融資以港元計值，並分別按銀行不時所報香港最優惠利率減2.25%的浮動年利率計息。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86.2% (2025年3月31日：68.4%)。資本負債比率乃根據各期末的銀行借貸與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總和除以各期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2.5百萬港元(2025年3月31日：約11.2百萬港元)。本集團擬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本集團可獲得的銀行融資為其未來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一直為及預期將繼續為經營成本及資本開支。本集團的現金水平主要受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輕鬆保持在1.7 (2025年3月31日：1.8)。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持有，惟合共約465,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790,000港元)的小額款項以外幣(包括人民幣、美元及歐元)持有。

資本架構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40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3,400,000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340,000,000股(2025年3月31日：3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外匯風險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經營位於香港，而其資產主要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乃由於其大部分業務交易均以港元(即本集團功能貨幣)計值，而於2025年9月30日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餘額僅為微不足道。

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從而於整個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公平值為約3.7百萬港元(2025年3月31日：約3.7百萬港元)的人壽保險保單投資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5年3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5年3月31日：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72名僱員(2025年3月31日：76名僱員)。期間，總勞工成本約為19.8百萬港元，而上期則約為22.1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傑出表現員工發放年末酌情花紅。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按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規則為香港所有僱員設有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訂立。於期間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如適用)企業管治守則，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規管，但「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偏離守則第C.2.1條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予區別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因此，於2022年3月28日鄭曾偉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並由鄭曾富先生替任後，由於鄭曾富先生亦為行政總裁，故本公司偏離守則條文C.2.1。

儘管會有上述偏離，董事會相信將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同時歸於鄭曾富先生能夠更便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提升其經營效益。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就該情況而言屬適當。此外，在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監督之下，董事會具有附帶權力制衡的合適架構，可為保障本公司整體利益提供充分監察。儘管如此，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其經營並尋求重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在適於提升本集團企業管治獨立性之時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

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其於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及必守標準。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股權概約百分比
鄭曾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配偶權益 ⁽²⁾	97,900,000	28.79%
廖莉莉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配偶權益 ⁽²⁾	97,900,000	28.79%
徐啟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800,000	3.76%
梁耀彰教授	實益擁有人	2,700,000	0.79%
張江紅女士	實益擁有人	385,000	0.11%

附註：

1. 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分別合法並實益擁有Advance Goa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5%、35%及10%。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被視為於Advance Goal持有的97,900,000股股份中共同擁有權益。
2. 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各為彼此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曾富先生被視為於廖莉莉女士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9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登記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25年9月30日，除擁有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一段所披露權益或淡倉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且預期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者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Advance Goal ⁽¹⁾	實益擁有人	97,900,000	28.79%
鄭曾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97,900,000	28.79%
周小山女士 ⁽²⁾	配偶權益	97,900,000	28.79%
陳逸松先生	實益擁有人	53,030,000	15.60%
潘志鴻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	14.71%
梁顯庭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875,000	5.26%

附註：

1. 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分別合法並實益擁有Advance Goa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5%、35%及10%。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被視為於Advance Goal持有的97,900,000股股份中共同擁有權益。
2. 周小山女士為鄭曾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小山女士被視為於鄭曾偉先生透過Advance Goal擁有的97,9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9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一段所披露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收購證券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得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期間，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及／或致令或可能致令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予以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其股東於2018年1月19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於2018年2月14日成為無條件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

購股權計劃自2018年2月14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期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或提呈購股權。

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遭沒收或失效，亦無購股權於2025年9月30日仍未獲行使。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法例並無載列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形式訂明職權範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任命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提供重要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趙維漢先生(委員會主席)、許志強先生及張江紅女士。本集團於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委員會審閱，而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遵循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定要求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快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曾富

香港，2025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曾富先生、廖莉莉女士、徐啟泰先生，MH及李治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梁耀彰教授；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志強先生、趙維漢先生及張江紅女士。